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loks Group Limited
布魯可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25)

自願性公告
股份購回計劃

本公告乃由布魯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擬自本公告日期起直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公開市場購回本公司股份(「股份」)(「股份購回計劃」)。本公司將從現有可動用現金儲備及自由現金流為股份購回計劃提供資金(為免生疑，前述資金不涉及本公司自股份全球發售所得款項)。購回股份將會用於後續員工股權激勵。

根據本公司股東(「股東」)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董事會已獲授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購回股份，數目不超過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10%(即不超過24,925,094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二零二五年股份購回授權」)。二零二五年股份購回授權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的通函。

本公司應通過行使其於股份購回授權項下的權力，並根據其須遵守的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開曼群島公司法以及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進行建議股份購回。

本公司管理層團隊對本集團的前景充滿信心。股份購回計劃反映董事會及管理團隊對本公司長期業務前景及增長的信心。董事會認為，股份購回計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須注意，股份購回計劃的執行將視乎市況及由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全權酌情決定，概不能保證任何購回之時間、數量或價格，亦不保證本公司會否作出任何購回。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布魯可集團有限公司
朱偉松先生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2025年8月26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朱偉松先生及盛曉峰先生；非執行董事常凱斯先生及陳瑞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平陽先生、黃蓉女士及尚健先生。